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鄒來昌先生(董事長)、林泓富先生、謝雄輝先生、吳健輝先生、沈紹陽先生、鄭友誠先生及吳紅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敏女士、薄少川先生、林壽康先生、曲曉輝女士、洪波先生及王安建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鄒來昌

2026年5月8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 2026-030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6 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上杭总部和厦门分部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实际出席董事 14 名，本次会议有效表决票 14 票，公司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邹来昌董事长主持，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邹来昌、林泓富、谢雄辉、吴健辉、沈绍阳、郑友诚、吴红辉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属于关联人士，已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落实，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邹来昌、林泓富、谢雄辉、吴健辉、沈绍阳、郑友诚、吴红辉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属于关联人士，已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事项，具体如下：

（一）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二）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三）授权董事会决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应由董事会决议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事项；

（四）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考核和归属的全部事宜；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存续期内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发布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政策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六）授权董事会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七）授权董事会负责解释、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

（八）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邹来昌、林泓富、谢雄辉、吴健辉、沈绍阳、郑友诚、吴红辉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属于关联人士，已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衔接中国证监会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及新修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行为，促进和保障董事会秘书有效履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两地上市监管要求，董事会同意对原《董事会秘书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九日